**附件2：**

2020年天津市举办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

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

1．考生可随时在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下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；须自10月17日开始，如实填写个人健康卡，签署安全考试承诺书，并在每场考试进入考场时交给监考员。参加多场考试的考生须填写多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；未带符合要求的健康卡不得参加考试。

2．所有考生须至少提前14天申领“天津健康码”（申领方法1：进入支付宝→搜索小程序“津心办”→点击“健康码”→填写健康信息并确认提交→申领成功；申领方法2：下载“津心办”APP并注册→点击图片滚动页面的“健康码待领取”→填写健康信息并确认提交→申领成功）,并每日登录更新健康码状态，以便我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在考前14天和考前3天两个时间点进行健康码状态监测。

3.“天津健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，如能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可正常参加考试，如不能提供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14天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

4．考生若在10月17日至30日期间，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，须立即报告报名考区（见附件1：考生信息审核咨询电话），并到指定医院就医。未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的考生，须携带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5．有高、中风险地区（含风险调整为低风险且未满14天地区）和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，须凭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经综合评估合格后方可参加考试。

6．10月17日至考试结束，考生须每日做好身体健康监测，记录体温。

7．考试当天考生应预留充足的时间，提前到达考点接受相关检查，以免影响考试。进入考点、考场时，考生须主动接受体温检测，若体温达到或超过37.3℃，须立即到发热门诊就医，不得继续进入考点考试。

8．考试时，考生凭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和填写完整的健康卡（简称“2证1卡”）进入考场。缺少任意一项将禁止入场。

9．考生在参加考试时须佩戴医用外科口罩，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进入考场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。进退考场、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考生之间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10．考生应自觉配合考点做好身体健康检测，凡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行史和接触史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的，将取消其考试资格，并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

11.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，请考生密切关注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，及时了解相关政策信息。